

內政部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0556臺北市八德路2段342號(營建署)
 聯絡人：劉奇岳
 聯絡電話：02-87712880
 電子郵件：liuu@cpami.gov.tw
 傳真：02-87712709

11052

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2段51號13樓之3
 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
 發文字號：台內營字第10208133152號
 速別：最速件
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 附件：無

主旨：「建築物給水排水設備設計技術規範」，業經本部於102年12月31日以台內營字第1020813315號令訂定發布，如需上開發布令內容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 (<http://gazette.nat.gov.tw>) 下載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5直轄市、臺灣省15縣(市)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、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、本部建築研究所、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、中華民國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本部法規委員會、營建署(建築管理組)

內政部

第3頁 共1頁

如
 理事長許俊美(丙)

請新學公
 楊楷巖

以上網公告
 (已於103/1/6上網公告)

全國建築師公會			
收	107	年 01	月 01
文	第	0038	號